

目 录

一、一般公共预算报表

- 表1 吴堡县2024年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 表2 吴堡县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 表3 吴堡县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
- 表4 吴堡县2024年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 说明1 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的说明
- 表5 吴堡县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 表6 吴堡县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7 吴堡县2025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8 吴堡县2025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表9 吴堡县2025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10 吴堡县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
- 表11 吴堡县2025年专项转移支付收入预算表
- 表12 吴堡县2025年新增一般债券安排方案表
- 表13 吴堡县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表
- 说明2 关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的说明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报表

- 表14 吴堡县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 表15 吴堡县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 表16 吴堡县2024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 说明3 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的说明
- 表17 吴堡县2025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 表18 吴堡县2025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总表
- 表19 吴堡县2025年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预算表
- 表20 吴堡县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预算表

表21 吴堡县2025年新增专项债券安排方案表

说明4 关于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的说明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报表

表22 吴堡县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执行情况表

表23 吴堡县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表

表24 吴堡县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表

表25 吴堡县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性支出表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

表26 吴堡县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情况表

表27 吴堡县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情况表

说明5 关于2024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的说明

表28 吴堡县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情况表

表29 吴堡县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情况表

说明6 关于2025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的说明

预算报告名词解释

吴堡县2024年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表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执行数	执行数较上年±%
一、税收收入	4149	4574	10.24%
增值税	905	888	-1.88%
企业所得税	47	69	46.81%
个人所得税	59	59	0.00%
资源税	10	30	2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3	154	-10.98%
房产税	117	170	45.30%
印花税	59	74	25.42%
城镇土地使用税	41	51	24.39%
土地增值税	204	244	19.61%
车船税	2262	2543	12.42%
耕地占用税	83	22	-73.49%
契税	189	270	42.86%
环境保护税	0	0	0%
二、非税收入	1397	2490	78.24%
专项收入	371	231	-37.7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22	850	163.98%
罚没收入	506	919	81.6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20	377	214.17%
政府性基金收入	78	113	44.87%
地方收入合计	5546	7064	27.37%

吴堡县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表二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执行数	执行数较上年±%
一、一般公共服务	27811	27429	-1.37%
二、公共安全	7761	9023	16.26%
三、教育支出	26453	26774	1.21%
四、科学技术支出	1170	1240	5.98%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745	10075	15.21%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82	33075	2.14%
七、卫生健康支出	14149	20123	42.22%
八、节能环保支出	11930	13970	17.10%
九、城乡社区支出	25022	16514	-34.00%
十、农林水支出	47989	50764	5.78%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8779	19269	119.49%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162	1475	-53.35%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65	403	-39.40%
十四、金融支出	84	31	-63.10%
十五、自然资源气象等支出	1094	1187	8.50%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4332	4886	12.79%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9	434	89.52%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06	2410	71.41%
十九、其他支出	55	0	-100.00%
二十、债务付息支出	1621	1688	4.13%
二十一、债务发行费	7	9	28.57%
支出合计	224846	240779	7.09%

吴堡县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

表三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2024年执行数
上级补助收入	216498
返还性收入	789
（1）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52
（2）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98
（3）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236
（4）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0
（5）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403
（6）其他返还性收入	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8735
（1）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72263
（2）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0668
（3）结算补助收入	3103
（4）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5175
（5）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9955
（6）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755
（7）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6063
（8）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12
（9）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341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06
（11）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044
（12）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983
（13）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1
（14）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095
（15）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294
（16）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66
（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31

吴堡县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

表三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2024年执行数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6974
（1）一般公共服务	15029
（2）公共安全	664
（3）教育	2388
（4）科学技术	53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938
（6）社会保障和就业	4055
（7）卫生健康	6606
（8）节能环保	6465
（9）城乡社区	6530
（10）农林水	21213
（11）交通运输	7081
（12）资源勘探信息等	775
（13）商业服务业等	77
（14）金融	31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308
（16）住房保障	783
（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978

吴堡县2024年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表四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债务				
		小计	一般债券	向外国政府借款	向国际组织借款	其他一般债务
上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59,784	59,784	59,784	0	0	0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预算数）	72,500	72,500	72500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8,149	8,149	8,149	0	0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734	734	734	0	0	0
本年采用其他方式化解的债务本金	0	0	0	0	0	0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67,199	67,199	67,199	0	0	0

说明 1

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的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收入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如下：

一、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吴堡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的全县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年初收入预期目标为 60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2024 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17.7%，超收 1064 万元。

有关具体收入项目说明如下：

1. 增值税：2024 年，全县增值税收入 888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91.83%，下降 1.88%。主要是受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抵减，以及房地产行业减收影响。

2. 企业所得税：2024 年，全县企业所得税收入 69 万元，完成预算数 143.75%，增长 46.81%。主要是随着疫情结束，经济状况进一步好转。

3. 个人所得税：2024 年，全县个人所得税收入 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与上年持平。

4. 资源税：2024 年，全县资源税收入 30 万元，完成预算

272.73%，增长 200%。主要是提升了资源税征管水平，加强城投等公司资源税管理。

5. 城市维护建设税：2024 年，全县城市维护建设税收入 154 万元，完成预算数 88%，下降 10.98%。主要是房地产行业减收影响。

6. 房产税：2024 年，全县房产税收入 170 万元，完成预算数 141.67%，增长 45.3%。主要是税务部门与不动产部门联合推进不动产办证难问题，加强房产税征管水平。

7. 印花税：2024 年，全县印花税收入 74 万元，完成预算数 123.33%，增长 25.42%。主要是全县合同量稳定增加。

8. 城镇土地使用税：2024 年，全县城镇土地使用税收入 51 万元，完成预算数 121.43%，增长 24.39%。主要是企业占地面积增加导致。

9. 土地增值税：2024 年，全县土地增值税收入 244 万元，完成预算数 116.19%，增长 19.61%。主要是规范土地增值税预缴管理。

10. 车船税：2024 年，全县车船税收入 2543 万元，完成预算数 100.59%，增长 12.42%。

11. 契税：2024 年，全县契税 192 万元，完成预算数 140.63%，增长 42.86%。主要原因是税务部门与不动产部门联合推进不动产办证难问题，加强契税征管水平。

12. 专项收入：2024 年，专项收入 231 万元，完成预算数 60%，

下降 37.74%。主要是增值税下降导致附征的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减少。

13.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2024 年，全县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850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259.15%，增长 163.98%。主要原因是一次性人防易地建设费收入增加。

14. 罚没收入：2024 年，全县罚没收入 919 万元，完成预算数 162.65%，增长 81.62%。主要原因是交警、纪检一次性罚没收入较多。

1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2024 年，全县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77 万元，完成预算数 281.34%，增长 214.17%。主要原因是补缴了以前年度财政专户存款利息收入。

16. 政府性基金收入：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113 万元，完成预算数 128.41%，增长 44.87%。主要原因是公共住房租赁收入增加。

二、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0779 万元，增长 7.09%。主要支出项目说明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29 万元，下降 1.37%。主要是全县党政机关坚持过紧日子，压减了一般性支出。

2. 教育支出 26774 万元，增长 1.21%。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75 万元，增长 15.21%。主要是新增吴堡县文化旅游综合体建设项目。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75 万元，增长 2.14%，主要是中央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待遇水平，城乡居民基础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等政策性增支较多。

5. 卫生健康支出 20123 万元，增长 42.22%。主要是公立医院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6. 节能环保支出 13970 万元，增长 17.1%。主要是增加水污染防治、“三北”工程建设、绥德—吴堡天然气管网项目建设投入。

7. 城乡社区支出 16514 万元，下降 34%。主要是吴堡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支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支出减少。

8. 农林水支出 50764 万元，增长 5.78%，主要是增加增发国债水利领域项目支出。

9. 交通运输支出 19269 万元，增长 119.49%，主要是张岔路建设项目投入增加。

1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3 万元，下降 39.4%。

11. 自然资源气象等支出 1187 万元，增长 8.5%。

12. 住房保障支出 4886 万元，增长 12.79%，主要是农村危房改造、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补助资金及单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10 万元，增长 71.41%。主要是灾后重建补助资金、冬春生活困难救助。

14. 债务付息支出 1688 万元，增长 4.13%。主要是一般债券

利息支出增加。

三、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

2024 年，我县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7600 万元，安排用于吴堡县老旧小区（土地局家属楼片区）改造项目 100 万元、吴堡县岔上至辛家沟公路改建工程 2000 万元，吴堡县市政道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石油公司—清河沟）1230 万元，吴堡县老旧小区（电力局家属楼片区）改造项目 270 万元，吴堡县县级公立医院设备采购和智慧医院建设项目 40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资金 549 万元，县本级偿还一般债券本金 185 万元。截至目前，我县一般债务限额为 72500 万元，一般债券余额 67199 万元，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吴堡县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表五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较上年+-%
一、税收收入	4574	5725	25.16%
增值税	888	1567	76.46%
企业所得税	69	80	15.94%
个人所得税	59	70	18.64%
资源税	30	42	4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4	200	29.87%
房产税	170	205	20.59%
印花税	74	85	14.86%
城镇土地使用税	51	65	27.45%
土地增值税	244	253	3.69%
车船税	2543	2823	11.01%
耕地占用税	22	35	59.09%
契税	270	300	11.11%
环境保护税	0	0	
二、非税收入	2490	1905	-23.49%
专项收入	231	240	3.9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850	853	0.35%
罚没收入	919	319	-65.29%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77	378	0.2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3	115	1.77%
地方收入合计	7064	7630	8.01%
上级补助收入	216498	214574	-0.89%
返还性收入	789	789	0.00%
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138735	139291	0.40%
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76974	74494	-3.22%
动用上年净结余	35	33	-5.71%
债券（转贷）收入	8149	6720	-17.54%
调入资金	3384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3220	25278	-23.91%
收 入 总 计	268350	254235	-5.26%

吴堡县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六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执行数较上年±%
一、一般公共服务	27429	26894	-1.95%
二、公共安全	9023	8568	-5.04%
三、教育支出	26774	26885	0.41%
四、科学技术支出	1240	1245	0.4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75	10180	1.04%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75	33280	0.62%
七、卫生健康支出	20123	21223	5.47%
八、节能环保支出	13970	14250	2.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16514	18013	9.08%
十、农林水支出	50764	51022	0.51%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19269	16319	-15.31%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75	3183	115.8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3	410	1.74%
十四、金融支出	31		-100.00%
十五、自然资源气象等支出	1187	1203	1.35%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4886	5110	4.58%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34	459	5.76%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10	2322	-3.65%
十九、预备费		5000	100%
二十、其他支出	0	0	-100.00%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1688	4500	49900.00%
二十二、债务发行费	9	9	-100.00%
支出合计	240779	250075	3.86%
上解上级支出	1495	1495	0.00%
专项上级支出	1495	1495	0.00%
债务还本支出	734	2650	261.04%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278		
调出资金	31	15	-51.61%
年终结余	33		
支出总计	268350	254235	-5.26%

吴堡县2025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七（续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1216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09
人大事务	389
行政运行	333
代表工作	16
事业运行	3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7
政协事务	411
行政运行	371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4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064
行政运行	715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
事业运行	677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31
发展与改革事务	654
行政运行	24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
事业运行	331
统计信息事务	464
行政运行	96
专项普查活动	110
事业运行	200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58
财政事务	2131
行政运行	705
信息化建设	43
事业运行	1284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9
税收事务	588
行政运行	438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150
审计事务	362
行政运行	119

吴堡县2025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七（续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审计业务	100
事业运行	138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5
纪检监察事务	1155
行政运行	99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5
商贸事务	859
招商引资	500
事业运行	33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0
档案事务	117
行政运行	87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30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3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53
群众团体事务	1155
行政运行	541
工会事务	507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07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41
行政运行	537
机关服务	166
事业运行	252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86
组织事务	1201
行政运行	357
事业运行	216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28
宣传事务	1064
行政运行	202
宣传管理	13
事业运行	551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98
统战事务	113

吴堡县2025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七（续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行政运行	78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35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20
行政运行	7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07
行政运行	333
事业运行	514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
社会工作事务	107
行政运行	75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32
信访事务	61
行政运行	51
信访业务	1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
二、公共安全支出	6608
公安	5363
行政运行	4662
其他公安支出	701
检察	162
行政运行	157
其他检察支出	5
法院	56
行政运行	51
其他法院支出	5
司法	733
行政运行	524
基层司法业务	6
普法宣传	8
事业运行	171
其他司法支出	24
监狱	170

吴堡县2025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七（续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行政运行	11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4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4
三、教育支出	20035
教育管理事务	71
行政运行	71
普通教育	18955
学前教育	1996
小学教育	6158
初中教育	3531
高中教育	2567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703
职业教育	380
中等职业教育	380
成人教育	276
成人广播电视教育	276
进修及培训	233
其他进修及培训	233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5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5
其他教育支出	15
其他教育支出	15
四、科学技术支出	1205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25
行政运行	55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70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80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8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66
文化和旅游	1446
行政运行	133
图书馆	174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66

吴堡县2025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七（续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艺术表演场所	60
文化活动	284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29
文物	230
文物保护	8
其他文物支出	222
广播电视	52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52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38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000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8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3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791
行政运行	194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8837
事业运行	745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
民政管理事务	707
行政运行	117
老龄事务	257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3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57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6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9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6
抚恤	11
其他优抚支出	11
社会福利	5
残疾人事业	175
行政运行	53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7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75
临时救助	90

吴堡县2025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七（续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临时救助支出	9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00
事业运行	100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
七、卫生健康支出	7515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83
行政运行	230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3
公立医院	2729
综合医院	2377
中医（民族）医院	352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99
乡镇卫生院	1199
公共卫生	1200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90
卫生监督机构	103
妇幼保健机构	448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59
计划生育事务	93
计划生育服务	78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6
行政单位医疗	510
事业单位医疗	476
医疗救助	700
城乡医疗救助	700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52
事业运行	187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5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3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3
八、节能环保支出	2983

吴堡县2025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七（续一）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0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0
污染防治	1700
大气	1000
水体	700
自然生态保护	183
农村环境保护	183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0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4183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34
行政运行	9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516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2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92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92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98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98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05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05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4
十、农林水支出	13937
农业农村	3850
行政运行	690
事业运行	1411
病虫害控制	20
农业生产发展	900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29
林业和草原	905
行政运行	67
事业机构	75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9
水利	884

吴堡县2025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七（续一）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行政运行	93
水土保持	164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19
抗旱	119
水利技术推广	149
农村供水	59
其他水利支出	18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127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127
农村综合改革	212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925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46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46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117
行政运行	214
公路养护	721
公路和运输安全	182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84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84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52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77
行政运行	197
产业发展	70
事业运行	10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075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075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8
商业流通事务	128
行政运行	102
机关服务	25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
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96

吴堡县2025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七（续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自然资源事务	696
行政运行	11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事业运行	577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3367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6
农村危房改造	52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
住房改革支出	3311
住房公积金	3311
十六、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87
粮油物资事务	387
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	53
粮食财务挂账消化款	90
粮食风险基金	50
事业运行	120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74
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31
应急管理事务	640
行政运行	426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14
消防救援事务	321
行政运行	321
自然灾害防治	70
地质灾害防治	50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0
十八、预备费	5000
十九、债务付息支出	45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45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4500
二十、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9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9

吴堡县2024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表八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对企业补助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预备费及预留	其他支出	
		小计	工资奖金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小计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小计	房屋建筑物购建	基础设施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小计	资本性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小计	费用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小计	社会福利和救助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国内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合计	121649	31182	17913	4653	1805	6812	9786	4194	100	145	8	1339	160	0	230	404	3206	15105	0	0	80	4	50	14971	40486	37585	2902	0	991	991	0	1522	115	1407	13067	367	0	0	139	12562	4509	4500	9	5000	0	
一、一般公共服务	23516	15247	11395	251		3601	3264	2300	100			84	160		136	23	461	376			80	0		296	4510	4027	483		0			0			120	111				9			0	0		
二、公共安全	6607	4051	2970	114	0	967	2011	1332				0			71	88	520	361			0	0		361	170	160	10		0			0			14	10				4			0	0		
三、教育支出	20035	3435	2034	109	7	1285	290	13		145		0				0	132	361			0	0		361	15674	14261	1413		83	83		0			192	93				99			0	0	0	
四、科学技术支出	1205	64	59	1		4	101	11				0				0	90	959			0	0		959	0	0	0		0			0			80	0				80			0	0	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66	110	78	7	0	25	367	16				0				0	350	560			0	0		560	1013	975	38		908	908		0			9	4				5			0	0	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31	3827	207	3523	0	97	410	19				0				0	391	720			0	0		720	4915	4762	153		0			0			10959	57			139	10764				0	0	
七、卫生健康支出	7515	648	120	520	0	9	608	21				0				0	587	279			0	0		279	5259	4737	522		0			0			721	17				704			0	0		
八、节能环保支出	2983	0					730					700					30	1363						1363	0				0			0			890				890				0	0	0	
九、城乡社区支出	4183	83	53	6	0	25	939	10				400			3	292	234	1078			0	0		1078	2082	2047	35		0			0			2	2				0			0	0	0	
十、农林水支出	13937	748	368	71	0	308	819	316				155			16	0	332	8408			0	4		8404	3907	3719	188		0			0			56	49				7			0	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1401	187	140	6	0	42	25	24				0				2	0	381			0	0		381	681	662	19		0			115	115		11	11				0			0	0	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52	168	122	6	0	40	24	24				0				0	0	0			0	0		0	10	5	5		0			1140		1140	10	10				0			0	0	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8	81	76	1	0	3	44	41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2	2				0			0	0	0	
十四、金融支出	0	0					0											0						0					0			0			0									0		
十五、自然资源气象等支出	696	105	40	8	0	56	13	13				0				0	0	0			0	0		0	576	550	26		0			0			1	1				0			0	0	0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3367	1798			1798		0	0				0				0	0	0			0	0		0	1569	1565	4		0			0			0	0				0			0	0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87	0					0	0				0				0	0	0			0	0		0	120	115	5		0			267		267	0	0				0			0	0	0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031	630	252	30	0	349	141	53			8	0			4	0	76	259			0	0	50	209	0	0	0		0			0			1	1				0			0	0	0	
十九、预备费	5000	0					0											0						0					0			0			0									5000		
二十、债务付息支出	4500	0					0											0						0					0			0			0					4500	4500			0	0	
二十一、债务发行费	9	0					0											0						0					0			0			0				9		9		0			

吴堡县2025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九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奖金 津补贴	社会 保障 缴费	住房公 积金	其他工 资福利 支出	小计	办公经 费	会议 费	培训 费	专用 材料 费购 置 费	委托 业务 费	公务 接待 费	国公 出国 （境 ）费 用	公务 用车 运行 维护 费	维 修 （ 护 费）	其他 商品 服务 支出	小计	工资福 利支出	商品 服务 支出	其他 对事 业单 位补 助	小计	社会 福利 和救 助	助学 金	个人 农业 生产 补贴	离退 休费	其他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
合计	85800	31182	17913	4653	1805	6812	5055	3083	100	145	8	240	160	0	230	113	978	40486	37585	2902	0	9076	367	0	0	139	8571
一、一般公共服务	22783	15247	11395	251		3601	2906	1809	100			85	160		136	23	594	4510	4027	483		120	111				9
二、公共安全	5237	4051	2970	114	0	967	1002	711							71	88	132	170	160	10		14	10				4
三、教育支出	19379	3435	2034	109	7	1285	159	14		145							0	15674	14261	1413		112	93				19
四、科学技术支出	76	64	59	1		4	11	11									0	0	0	0		0	0				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8	110	78	7	0	25	16	16									0	1013	975	38		9	4				5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69	3827	207	3523	0	97	109	19									90	4915	4762	153		8718	57			139	8523
七、卫生健康支出	6013	648	120	520	0	9	85	21									64	5259	4737	522		21	17				4
八、节能环保支出	0	0					0	0										0				0					
九、城乡社区支出	2180	83	53	6	0	25	13	10							3		0	2082	2047	35		2	2				0
十、农林水支出	5198	748	368	71	0	308	487	316				155			16		0	3907	3719	188		56	49				7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905	187	140	6	0	42	25	24								2		681	662	19		11	11				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2	168	122	6	0	40	24	24										10	5	5		10	10				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7	81	76	1	0	3	44	41									3	0	0	0		2	2				0
十四、金融支出	0	0					0											0				0					
十五、自然资源气象等支出	696	105	40	8	0	56	13	13										576	550	26		1	1				0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3367	1798			1798		0	0										1569	1565	4		0	0				0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96	0					76	0									76	120	115	5		0	0				0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15	630	252	30	0	349	84	53			8				4		19	0	0	0		1	1				0

吴堡县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

表十（续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年预算数
上级补助收入	214574
返还性收入	789
（1）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52
（2）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98
（3）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236
（4）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0
（5）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403
（6）其他返还性收入	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9291
（1）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72290
（2）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0668
（3）结算补助收入	773
（4）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5175
（5）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9955
（6）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755
（7）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6266
（8）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12
（9）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734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06
（11）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394
（12）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83
（13）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1

吴堡县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

表十（续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年预算数
（14）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672
（15）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741
（16）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66
（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2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4494

吴堡县2025年专项转移支付收入预算表

表十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年预算数
专项转移支付	74494
（1）一般公共服务	3522
（2）公共安全	664
（3）教育	3116
（4）科学技术	40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5988
（6）社会保障和就业	2055
（7）卫生健康	8925
（8）节能环保	6465
（9）城乡社区	7205
（10）农林水	22369
（11）交通运输	9577
（12）资源勘探信息等	1831
（13）商业服务业等	282
（14）金融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507
（16）住房保障	1177
（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771
（1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2

吴堡县2025年新增一般债券安排方案表

表十二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新增一般债券
地下管廊	4600
合计	4600

吴堡县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表

表十三

单位：万元

合 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较上年增减%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较上年增减%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较上年增减%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较上年增减%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较上年增减%
478	470	-1.67%	0	0	0	80	80	0.00%	230	230	0.00%	168	160	-4.76%

说明 2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的说明

一、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全县经济有望稳步回升，县委、县政府大抓项目、抓大项目的成效将逐步显现，为财政增收奠定了基础。但由于收入结构较为单一、新增财源有限，综合考虑，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 8% 增长安排，全县地方财政收入为 7630 万元。

二、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0075 万元，增长 3.86%；上解上级支出 1495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650 万元；调出资金 15 万元；支出总计 254235 万元。

按照预算法和财政部有关规定，2025 年编报 7 张报表反映全县支出预算安排情况。具体是：

1.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反映 2025 年全县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预算表，全县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财力安排情况、反映各项支出的具体内容和方向；

3. 2025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全县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列财力安排情况、反映各项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

4.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反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具体用途；

5.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反映全县税收返还、一般性转移支付总体安排情况；

6. 2025 年专项转移支付收入预算表，反映全县专项转移支出安排情况；

7.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表，反映全县“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0075 万元，按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是：

1. 教育支出 26885 万元，增长 0.41%。主要用于落实各类学校运转保障生均经费补助、贫困学生资助等政策，支持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实验小学合作共建经费等。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180 万元，增长 1.04%。主要是继续支持吴堡县文化旅游综合体项目、保障宣传思想文化建设、落实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支持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免费开放、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重点文物保护等。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80 万元，增长 0.62%，主要用于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城乡低保待遇，完善养老保险、社会救助和福利制度，落实各类社保、优抚对象待遇等。新增 2200 万元用于 2016 年职业年金虚账记实。

4. 卫生健康支出 21223 万元，增长 5.47%。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高龄老人补贴、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等；新增县医院合作共建专项发展补助资金652万元。

5. 节能环保支出 14250 万元，增长 2%。主要用于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修复治理和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等。

6. 城乡社区支出 18013 万元，增长 9.08%。主要用于吴堡县老旧街区改造项目、城区居民用气补贴费用、市政维修维护、住房安全巩固提升等。

7. 农林水支出 51022 万元，增长 0.51%。主要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战略，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水利设施养护、森林资源管护等。

8. 交通运输支出 16319 万元，下降 15.31%。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建设、养护、灾损修复、张岔路建设项目等。

9.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138 万元，增长 115.8%。主要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支持企业技术研发及改造等。

10. 住房保障支出 5110 万元，增长 4.58%，主要用于投入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和住房公积金基数增长。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22 万元，下降 3.65%。主要是灾后重建补助资金、冬春生活困难救助。

12. 预备费 5000 万元。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要求，在一般公共预算中，按照支出额的 1%至 3%设置预备费 5000 万元，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

预见的开支。

四、“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全县“三公”经费预算 470 万元，下降 1.67%，其中公务接待费 160 万元，下降 4.76%；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因公出国（境）费。

吴堡县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表十四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执行数	执行数比上年 ±%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174	4937	2737.3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4	4,323	-5246.4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58	585	10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29	
二、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961	1578	10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961	1578	
收入合计	1135	6515	474.0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1472	3229	119.36%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余收入	635	482	-24.09%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4100	29100	106.38%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28	31	10.71%
收入总计	17370	39357	126.58%

吴堡县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表十五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执行数	执行数比上年±%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3		-100.00%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103		-100.00%
其他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103		-100.00%
二、节能环保支出		264	100.00%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64	100.00%
“三北”工程建设		264	100.00%
三、城乡社区支出	796	4,375	449.6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96	3,841	382.54%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42	100.0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522	100.00%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796	2,077	160.9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34	100.00%
城市公共设施		534	100.00%
四、其他支出	14,742	26,691	81.05%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41	26,109	84.63%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41	26,109	84.63%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1	582	-3.16%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35	361	7.76%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37	195	-17.72%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	21	-27.59%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	100.00%
五、债务付息支出	961	1,578	64.2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961	1,578	64.2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961	1,578	64.20%
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5	31	106.67%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5	31	106.67%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15	31	106.67%
支出合计	16617	32939	98.22%

吴堡县2024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表十六

单位：万元

项目	专项债务		
	小计	专项债券	其他专项债务
上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43,900	43,900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	43,900	43,900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29,100	29100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本年采用其他方式化解的债务本金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73,000	73,000	

说明 3

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的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收入，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实行以收定支。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是：

一、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515 万元，增长 474.01%，具体收入项目说明如下：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024 年，全县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323 万元。

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2024 年，全县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85 万元。

3. 污水处理费收入。2024 年，全县污水处理费收入 29 万元。

4.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2024 年，全县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578 万元。主要是规范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管理，将项目单位缴纳的还本付息资金列入此科目。

二、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2939 万元，增长 98.22%。主要是专项债券收入增加。

具体支出项目说明如下：

1. 节能环保支出。2024 年，全县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4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三北”工程建设。

2. 城乡社区支出。2024 年，全县城乡社区支出 4375 万元，增长 449.26%。主要用于乡村振兴示范镇、示范村创建，千村光伏项目，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等。

3. 其他支出。2024 年，全县其他支出 26691 万元，增长 81.05%。主要是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增加。

4. 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2024 年，全县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1609 万元，增长 64.2%。主要是专项债券增加，相应债务利息及发行费增加。

三、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

2024 年，我县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29100 万元，安排用于吴堡县东渡景区游客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3700 万元，吴堡县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20200 万元，吴堡县三产物流示范园项目 2000 万元，吴堡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2300 万元，吴堡县空心挂面产业园建设项目 900 万元；截至目前，我县专项债券限额 73000 万元，余额 73000 万元。债务风险基本可控。

吴堡县2025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表十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预算数比上年±%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4,937	2000	-59.4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323	2000	-53.7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85		-10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29		-100.00%
二、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578	2500	58.43%
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578	2500	
本级收入合计	6,515	4,500	-30.93%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3,229	1500	-53.55%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余收入	482	4034	736.93%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31	15	-51.61%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9,100	17800	-38.83%
收 入 总 计	39357	27849	-29.24%

吴堡县2025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总表

表十八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预算数比上年 ±%
一、节能环保支出	264	111	-57.95%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64	111	-57.95%
“三北”工程建设	264	111	-57.95%
二、城乡社区支出	4375	3402	-22.2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841	3402	-11.43%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42	200	-17.36%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522	1800	18.27%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2077	1402	-32.5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34		-100.00%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34		-100.00%
三、其他支出	26691	21821	-18.25%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109	20791	-20.37%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6109	20791	-20.37%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82	1030	76.98%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61	776	114.96%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5	219	12.31%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	30	42.86%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	5	0.00%
四、债务付息支出	1578	2500	58.43%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578	2500	58.43%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578	2500	58.43%
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1	15	-51.61%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1	15	-51.61%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31	15	-51.6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293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238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4034		
支出合计	39357	27849	-29.24%

吴堡县2025年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预算表

表十九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一、城乡社区支出	2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0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00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800
二、债务付息支出	25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5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2500
支出合计	4500

吴堡县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预算表

表二十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年预算数
一、城乡社区支出	126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65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00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465
二、其他支出	235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5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
合 计	1500

吴堡县2025年新增专项债券安排方案表

表二十一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新增专项债券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800
职业教育	4000
文化旅游	3000
合计	17800

说明 4

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的说明

一、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500 万元，下降 53.74%，主要是预计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规模较上年有一定幅度下降。具体收入项目说明如下：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025 年，全县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计 2000 万元。

2.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2025 年，全县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500 万元，主要是专项债券增加，相应收入增加。

二、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7849 万元，下降 29.24%，具体支出项目说明如下：

1. 节能环保支出 111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余超长期特别国债“三北”工程建设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 3402 万元，主要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800 万元，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00 万元，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402 万元。

3. 其他支出 21821 万元，主要是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791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30 万元。

4. 债务付息支出及发行费支出 2515 万元，主要用于专项债券付息及发行费。

吴堡县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执行情况表

表二十二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上级补助收入	19	国有资本经营补助下级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	2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44
收 入 总 计	44	支 出 总 计	44

吴堡县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表

表二十三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非税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利润收入	
烟草企业利润收入	
石油石化企业利润收入	
电力企业利润收入	
电信企业利润收入	
煤炭企业利润收入	
有色冶金采掘企业利润收入	
钢铁企业利润收入	
化工企业利润收入	
运输企业利润收入	
电子企业利润收入	
机械企业利润收入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控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金融企业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股减持收入	
国有股权、股份转让收入	
国有独资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金融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清算收入	
国有股权、股份清算收入	
国有独资企业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吴堡县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表

表二十四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充社保基金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前瞻性战略性产业发展支出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出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项)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资本性支出	
改革性支出	
其他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	

吴堡县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性支出表

表二十五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下级支出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下级上解收入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上级支出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	4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支出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收入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支出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44
收 入 总 计	44	支 出 总 计	44

吴堡县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情况表

表二十六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执行数	执行数比年±%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4,356	4,643	6.59%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3,764	13,500	-1.92%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六、工伤保险基金			
七、失业保险基金			
收入合计	18,120	18,143	0.13%
上年结余	9,243	10,931	18.26%
收入总计	27,363	29,074	6.25%

吴堡县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情况表

表二十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执行数	执行数比年±%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3,365	3,786	12.51%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3,067	14,426	10.40%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六、工伤保险基金			
七、失业保险基金			
支出合计	16,432	18,212	10.83%
年末滚存结余	10,931	10,862	-0.63%
支出总计	27,363	29,074	6.25%

说明 5

关于 2024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的说明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

2024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8143 万元,下降 0.13%;分险种基金收支完成情况是:

(一)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024 年全县参保人数 26799 人,14762 人领取养老金。基金收入 4643 万元,增长 6.59%,基金支出 3786 万元,增长 12.51%,主要符合领取养老金条件的城乡居民较上年增加。

(二)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2024 年全县参保人数 6073 人,1933 人领取养老金。基金收入 13500 万元,下降 1.92%,基金支出 14426 万元,增长 10.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增加。

吴堡县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情况表

表二十八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执行数比年±%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4,643	5,232	12.69%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3,500	15,975	18.3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六、工伤保险基金			
七、失业保险基金			
收入合计	18,143	21,207	16.89%
上年结余	10,931	10,862	-0.63%
收入总计	29,074	32,069	10.30%

吴堡县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情况表

表二十九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执行数比年±%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3,786	4,184	10.51%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4,426	15,798	9.51%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六、工伤保险基金			
七、失业保险基金			
支出合计	18,212	19,982	9.72%
年末滚存结余	10,862	12,087	11.28%
支出总计	29,074	32,069	10.30%

说明 6

关于 2025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的说明

2025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1207 万元，增长 16.89%，上年结余 10862 万元，基金预算总收入 32069 万元。

2025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9982 万元，增长 9.72%，年末滚存结余 12087 万元，基金预算总支出 32069 万元。

分险种基金收支完成情况是：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025 年预计全县参保人数 26170 人，15028 人领取养老金。预算基金收入 5232 万元，增长 12.69%。预算基金支出 4184 万元，增长 10.51%。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2025 年预计全县参保人数 6126 人。预算基金收入 15975 万元，增长 18.33%。预算基金支出 15798 元，增长 9.51%。

预算报告名词解释

1. 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2025年要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用力、更加给力，打好政策“组合拳”。持续用力，就是要做好政策衔接，既让已出台的政策发挥最大效能，又及时出台新的有力度的政策，根据外部影响程度动态调整，前后贯通、持续发力。更加给力，就是要用好用足政策空间，加强超常规逆周期调节，提高宏观调控的前瞻性、针对性、有效性，使政策力度更大、效果更好，各方面更有获得感。中央财政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具体体现在五个方面：**一是**提高财政赤字率，加大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二是**安排更大规模政府债券，为稳增长、调结构提供更多支撑。**三是**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强化精准投放，更加注重惠民生、促消费、增后劲。**四是**持续用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促进财政平稳运行、可持续发展。**五是**进一步增加对地方转移支付，增强地方财力、兜牢“三保”底线。

2. 一揽子政策。指政府为了应对特定的经济形势或实现特定的政策目标，而推出的一系列相互配合的政策措施。这些政策通常涵盖多个方面，如财政、货币、投资、消费等，旨在通过综合施策、协同发力，来解决经济问题或推动经济发展。2024年财政部推出的一揽子有针对性增量政策举措，主要包括：**一是**加力支

持地方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较大规模增加债务额度，支持地方化解隐性债务。**二是**发行特别国债支持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补充核心一级资本，提升这些银行抵御风险和信贷投放能力。**三是**叠加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专项资金、税收政策等工具，支持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四是**加大对重点群体的支持保障力度。

3. 中央对地方税收返还。现行中央对地方税收返还包括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所得税基数返还以及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等。主要是中央实施各项税制改革时，为保证地方既得利益，由中央核定基数和一定增长率，以后年度对地方给予相应税收返还。2016年起，中央将税收返还调整为定额补助。

4. 一般性转移支付。一般性转移支付是地方政府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安排、使用的补助资金，主要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固定数额补助等。主要用于均衡地区间财力配置，保障地方政府正常运转和推动区域协调发展。

5. 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财政部将现行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中属于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等中央与地方共同承担事权的项目归并，设立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主要用于履行中央承担的共同财政事权的支出责任，提高

地方履行共同财政事权的能力。

6. 专项转移支付。《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第十条规定：专项转移支付是指上级政府为了实现特定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给予下级政府，并由下级政府按照上级政府规定的用途安排使用的预算资金。

7. 零基预算。指不考虑过去的预算项目和收支水平，以零为基点编制的预算。零基预算的核心思想是打破基数概念和“基数十增长”的预算模式，一切从零开始，重新评估和批准所有项目。

8. 预算管理一体化。预算管理一体化是借鉴系统科学的原理和方法，将预算管理全流程作为一个完整的系统，整合完善预算管理流程和规则，实现业务管理与信息系统紧密结合，将规则嵌入信息系统，提高制度执行力。预算管理一体化可以概括为五个方面的一体化：全国政府预算管理的一体化，各部门预算管理的一体化，预算全过程管理的一体化，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的一体化以及全国预算数据管理的一体化。

9. 预算绩效管理。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种“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的新型预算管理模式，要求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中更加注重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强调支出的责任和效率。

10. 财政结余结转。结转资金是指预算安排项目的支出年度

終了尚未执行完毕，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连续两年未用完的结转资金，是指预算安排项目的支出在下一年度終了时仍未用完的资金。结余资金是指年度预算执行終了，预算收入实际完成数扣除预算支出实际完成数和结转资金后剩余的资金。

11.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为实现宏观调控目标，保持年度间政府预算的衔接和稳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设置的储备性资金。预算法第四十一条规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按照国务院的规定可以设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用于弥补以后年度预算资金的不足。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主要有三个来源：一般公共预算超收收入、结余资金以及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规模超过该项基金当年收入 30%的部分和连续结转两年仍未用完的资金。

12. 超收收入和短收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八条规定：超收收入，是指年度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实际完成数超过经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预算收入数的部分。短收是指年度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实际完成数小于经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预算收入数的情形。各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度执行中有超收收入的，只能用于冲减赤字或者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 预备费。预算法第四十条规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应该

按照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额的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各级预算预备费的动用方案，由本级财政部门提出，报本级政府决定。

14. 超长期特别国债。指为了特定目标发行的、具有明确用途的国债，资金需要专款专用，发行期限在 10 年以上的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是中央政府 2024 年推出的重要财政政策工具，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国家 2024 年发行 1 万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不计入财政赤字，专项用于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超长期特别国债利息全部由中央财政负担，安排给地方的本金，属于中央财政事权委托地方实施的项目，由中央财政全额负担；属于地方财政事权的项目，由地方全额负担；属于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的项目，根据项目隶属关系、项目外溢性、项目收益等因素确定地方负担比例。

15. 地方债券置换。指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置换地方政府通过融资平台在银行取得的存量贷款。地方政府性债务置换是存量上的调整，允许地方把一部分到期的高成本债务转换成为地方政府债券，直接目的就是调整地方债务存量结构。

16. 一般债券。指省级政府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17. 专项债券。指省级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18. 新增债券。指在上级下达的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内、由省级政府统一发行、用于公益项目资本性支出的政府债券，包括新增一般债券和新增专项债券。

19. 再融资债券。指在上级核定额度内发行的、用于偿还以前年度发行的政府债券本金的政府债券，包括再融资一般债券和再融资专项债券。

20. 债务限额。指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实行限额管理，地方政府举债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规模纳入限额管理，由国务院确定并报全国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分地区限额由财政部在全国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的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内根据各地区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测算并报国务院批准。

21. 债务余额。指地方政府在国务院批准的分地区限额内举借债务的余额。一般债务应在一般债务限额内举借，一般债务余额不得超过本地区一般债务限额；专项债务应在专项债务限额内举借，专项债务余额不得超过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

22. “三保”。即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2019 年，为

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中央要求各级坚持“过紧日子”，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优先保障干部职工工资发放、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基本民生支出兑付到位，同时要求坚持“两个优先”，即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持国家标准的“三保”支出在“三保”支出中的优先顺序。2020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指出：“一些地方财政受疫情影响较大，要加大转移支付力度，确保基层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2020年3月，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支持基层政府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是保障群众切身利益的基本要求，也是推动政府履职和各项政策实施的基础条件。

23. 增发国债。是中央政府以发行新的国债方式来筹集资金的行为。2023年10月，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国务院关于增加发行国债支持灾后恢复重建和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的议案。2023年增发国债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计入中央财政赤字，中央承担还本付息责任，以转移支付的方式下达各省，是中央对地方的一次性补助资金。

24. 两新。是指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2024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联合印发《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提出一系列加力支持

“两新”工作政策举措，统筹安排 3000 亿元左右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25. 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事权是指一级政府在公共事务和服务中应承担的任务和职责。事权划分既有同一级政府中各部门间的横向配置，也有不同层级政府间的纵向配置。支出责任是指一级政府履行事权的财政支出保障。合理的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能够使各级政府和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职、权责统一，促进政府高效运转，提升国家治理能力和水平。

2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是市县人民政府以土地所有者身份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所取得的全部收入，是向受让人收取的政府放弃若干年土地使用权的全部货币或其他物品及权利折合成货币的补偿。我省从 1993 年起实行土地有偿出让制度，2007 年起全额纳入基金预算管理。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使用收入专项用于城市建设和土地开发。2009 年 1 月 1 日起，土地出让金收入全部调整为市县收入。

27. 财会监督。2023 年 2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3〕4 号）指出，财会监督是依法依规对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其他组织和个人的财政、财务、会计活动实施的监督。财会监督作为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维

护中央政令畅通、规范财经秩序、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8. “两个只增不减”。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调整优化结构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的意见》（国办发〔2018〕82号）提出，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优先落实教育投入，保证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一般不低于4%，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

29. “三公”经费。是指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